# 北史/卷04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四十一 ◄

北史
卷四十二 列傳第三十

► 卷四十三

王肅 劉芳 常爽

## 列傳第三十

### 王肅

王肅，字恭懿，琅邪臨沂人也。父奐，齊雍州刺史，《南史》有傳。肅少聰辯，涉獵經史，頗有大志。仕齊，位秘書丞。父奐及兄弟並為齊武帝所殺。太和十七年，肅自建鄴來奔。孝文幸鄴，聞其至，虛衿待之，引見問故。肅辭義敏切，辯而有禮，帝甚哀惻之。遂語及為國之道。肅所陳說，深會旨，帝促席移景，不覺坐之疲也。肅因言蕭氏危亡之兆，可以乘機，帝於是圖南之規轉銳。器重禮遇，日有加焉；親貴舊臣莫之間也，或屏左右，談說至夜分不罷。肅亦盡忠輸誠，無所隱避，自謂君臣之際，猶孔明之遇玄德也。尋除輔國、大將軍長史，賜爵開陽伯。肅固辭伯爵，許之。

詔肅討齊義陽，聽招募壯勇以為爪牙，其募士有功，賞加等。其從肅行者，六品已下聽先擬用，以後聞；若投化人，聽五品已下先即優授。肅至義陽，頻破賊軍，除持節、都督、豫州刺史、揚州大中正。肅善撫接，甚有聲稱。尋征入朝，帝手詔曰：「不見君子，中心如醉，一日三歲，我勞如何。飾館華林，拂席相待，卿欲以何日發汝墳也？」又詔曰：「蕭丁荼蔬世，志等伍胥，窮逾再期，蔬縗不改。有司依禮喻解，為裁練禪之制。」

二十年七月，帝以久旱不雨輟膳，百寮詣闕。帝在崇虛樓，遣舍人問肅。對曰：「伏承陛下輟膳，已經三日，群臣不敢自寧。臣聞堯水湯旱，自定之數，須聖人以濟，未聞由聖以至災，是以國儲九年，以禦九年之變。昨四郊之外已蒙滂澍，唯京城之內微為少澤。蒸庶未闕一夕食，陛下輟膳三日，臣庶惶惶，無復情地。」帝遣答曰：「雖不食數朝，猶然無感，朕誠心未至之所致也。朕志確然，死而後已。」是夜，澍雨大降。以破齊將裴叔業功，進號鎮南將軍，加都督四州諸軍事，封汝陽縣子。肅頻表固讓，不許，詔加鼓吹一部。

初，齊之收肅父奐也，奐司馬黃瑤起攻奐殺之。二十二年平漢陽，瑤起為輔國將軍，特詔以付肅，使紓泄哀情。

孝文崩，遺詔以肅為尚書令，與咸陽王禧等同為宰輔，征會駕魯陽。肅至，遂與禧參同謀謨。自魯陽至京洛，行途喪紀，委肅參量，憂勤經綜，有過舊戚。禧兄弟並敬昵之，上下稱為和輯。唯任城王澄以其起自羈遠，一旦在己之上，每謂人曰：「朝廷以王肅加我上，尚可；從叔廣陵，宗室尊宿，歷任內外，云何一朝令肅居其右也？」肅聞，恆降避之。尋為澄所奏劾，稱肅謀叛，事尋申釋。詔肅尚陳留長公主，本劉昶子婦彭城公主也，賜錢二十萬、帛三千疋。肅奏：「考以顯能，陟由績著升明退暗，於是乎在。自百寮曠察，四稔於茲，請依舊例，考檢能否。」從之。

裴叔業以壽春內附，拜肅使持節、都督江西諸軍事，與彭城王勰率步騎十萬以赴之。齊豫州刺史蕭懿屯小峴，交州刺史李叔獻屯合肥，將圖壽春。肅進師討擊，大破之，禽叔獻，走蕭懿。還京師，宣武臨東堂，引見勞之，進位開府儀同三司，封昌國縣侯。尋為散騎常侍、都督淮南諸軍事、揚州刺史。肅頻在邊，悉心撫接，遠近歸懷，附者若市，咸得其心。清身好施，簡絕聲色，終始廉約，家無餘財。然性微輕恍，頗以功名自許，護疵稱伐，少所推下，孝文每以此為言。

景明二年，薨于壽春，年三十八。宣武為舉哀，給東園秘器、朝服一襲、錢三十萬、帛一千疋、布五百疋、蠟三百斤，並問其卜遷遠近，專遣侍御史一人監護喪事。又詔曰：「杜預之歿，窆于首陽，司空李沖，覆舟是托，顧瞻斯所，亦二代之九原也。故揚州刺史肅，忠義結於二世，英惠符于李、杜。平生本意，願終京陵，既有宿心，宜遂先志。其令葬於沖、預兩墳之間，使之神遊相得也。」贈侍中、司空公。有司奏以肅貞心大度，宜諡匡公，詔諡宣簡。明帝初，詔為肅建碑銘。

自晉氏喪亂，禮樂崩亡，孝文雖厘革制度，變更風俗，其間樸略，未能淳也。肅明練舊事，虛心受委，朝儀國曲，咸自肅出。子紹襲。

紹字三歸，位中書侍郎。卒，贈徐州刺史。子遷襲，齊受禪，爵隨例降。

紹弟理，孝靜初得還朝，位著作佐郎。紹，肅前妻謝生也。肅臨薨，謝始攜女及紹至壽春。宣武納其女為夫人，明帝又納紹女為嬪。

肅弟康，字文政，涉獵書史，微有兄風。宣武初，攜兄子誦、翊、衍等入魏，拜中書侍郎。卒幽州刺史，贈征虜將軍、徐州刺史。

誦字國章，肅長兄融之子。學涉有文才，神氣清俊，風流甚美。歷位散騎常侍、光祿大夫、右將軍、幽州刺史、長兼秘書監、給事黃門侍郎。明帝崩，靈太后之立幼主也，于時大赦。誦宣讀詔書，言制抑揚，風神竦秀，百寮傾屬，莫不歎美。孝莊初，于河陰遇害，贈尚書左僕射、司空公，諡曰文宣。子孝康，尚書郎中。孝康弟俊賦，性清雅，頗有文才，齊文襄王中外府祭酒。

誦弟衍，字文舒，名行器藝亞於誦。位光祿大夫、廷尉卿、揚州刺史、大中正、度支七兵二尚書、太常卿。出為散騎常侍、西兗州刺史。為爾硃仲遠所禽，以其名望，不害。令騎牛從軍，久乃見釋遠洛。孝靜初，位侍中。卒，敕給東園秘器，贈尚書令、司徒公，諡曰文獻。衍篤於交舊。有故人竺ＩＱ，於西兗州為仲遠所害，其妻子饑寒，衍置於家，累年贍恤，世人稱其敦厚。

翊字士遊，肅次兄深子也。風神秀立，好學有文才。位中書侍郎。頗銳于榮利，結婚於元叉。為濟州刺史，清靜有政績。入為散騎常侍、金紫光祿大夫，領國子祭酒。卒，贈司空公、徐州刺史。子琛，武定中，儀同、開府記室參軍。

劉芳

劉芳，字伯支，彭城叢亭里人，漢楚元王交之後也。六世祖訥，晉司隸校尉。祖該，宋青、徐二州刺史。父邕，宋兗州長史。芳出後宋東平太守遜之。邕同劉義宣之事，身死彭城。芳隨伯母房逃竄清州，會赦免。舅元慶，為宋青州刺史沈文秀建威府司馬，為文秀所殺。芳母子入梁鄒城。慕容白曜南討青、齊，梁鄒降，芳北徙為平齊人，時年十六。

南部尚書李敷妻，司徒崔浩之弟女，芳祖母，浩之姑也。芳至京師，詣敷門。崔恥芳流播，拒不見之。芳雖處窮窘之中，而業尚貞固。聰敏過人，篤志墳典，晝則傭書以自資給，夜則誦經不寢。至有易衣併日之弊，而淡然自守，不急急於榮利，不戚戚於貧賤，乃著《窮通論》以自慰。常為諸僧傭寫經論，筆跡稱善，卷直一縑，歲中能入百餘疋。如此數年，賴以頗振。由是與德學大僧多有還往。時有南方沙門慧度以事被責，未幾暴亡，芳因緣聞知。文明太后召入禁中，鞭之一百。時中官李豐主其始末，知芳篤學有志行，言之于太后。微愧於心。會齊使劉纘至，芳之始族兄也，擢芳兼主客郎，與纘相接。拜中書博士。後與崔光、宋弁、刑產等俱為中書侍郎。俄而詔芳與產入授皇太子經，遷太子庶子，兼員外散騎常侍。

從駕洛陽，自在路及旋京師，恆侍坐講讀。芳才思深敏，特精經義，博聞強記，兼覽《蒼雅》，尤長音訓，辯析無疑。於是禮遇日隆，賞賚豐渥。俄兼通直常侍，從駕南巡，撰述行事，尋而除正。

王肅之來奔也，孝文雅相器重，朝野屬目。芳未及相見。嘗宴群臣于華林，肅語次云：「古者唯婦人有笄，男子則無笄。」芳曰：「推經《禮》正文，古者男子婦人俱有笄。」肅曰：「《喪服》稱男子免而婦人髽，男子冠而婦人笄，如此則男子不應有笄。」芳曰：「此專謂凶事也。《禮》：初遭喪，男子免，時則婦人髽；男子冠，時則婦人笄。言俱時變，男子婦人免髽、冠笄之不同也。又冠尊，故奪其笄，且互言也。非謂男子無笄。又《禮內則》稱：'子事父母，雞初鳴，櫛纚笄總。'以茲而言，男子有笄明矣。」高祖稱善者久之。肅亦以芳言為然，曰：「此非劉石經也？」昔漢世造三字石經于太學，學者文字不正，多往質焉。芳音義明辯，疑者皆往詢訪，故時人號為劉石經。酒闌，芳與肅俱出。肅執芳手曰：「吾少來留意《三禮》，在南諸儒，亟共討論，皆謂此義，如吾向言。今聞往釋，頓祛平生之惑。」芳理義精贍，類皆如是。

孝文遷洛，路由朝歌，見殷比干墓，愴然悼懷，為文以吊之。芳為注解，表上之。詔曰：「覽卿注，殊為富博。但文非屈、宋，理慚張、賈。既有雅致，便可付之集書。」詔以芳經學精洽，超遷國子祭酒。以母憂去官。

帝征宛、鄧，起為輔國將軍、太尉長史，從太尉、咸陽王禧攻南陽。齊將裴叔業入寇徐州，疆場之人，頗懷去就。帝憂之，以芳為散騎常侍、國子祭酒、徐州大中正，行徐州事。後兼侍中，從征馬圈。孝文崩於行宮，及宣武即位，芳手加兗冕。孝文襲斂，暨乎

啟祖、山陵、練祭，始末喪事，皆芳撰定。咸陽王禧等奉申遺旨，令芳入授宣武經。及南徐州刺史沈陵外叛，徐州大水，遣芳撫慰振恤之。尋正侍中，祭酒、中正並如故。芳表曰：

夫為國家者罔不崇儒尊道，學校為先。唐虞以往，典籍無據；隆周以降，任居武門。蔡氏《勸學篇》云：「周之師氏居武門左。」今之祭酒則周師氏。《洛陽記》：「國子學宮與天子宮對。太學在開陽門外。」案《學記》云：「古之王者，建國親人，教學為先。」鄭氏注：「內則設師保以教，使國子學焉；外則有太學庠序之官。」由斯而言，國學在內，太學在外，明矣。臣謂今既徙縣崧瀍，皇居伊洛，宮闕府寺，僉復故址，至於國學，豈宜舛錯？校量舊事，應在宮門之左。至如太學，基所見存，仍舊營構。

又云太初太和二十年，發敕立四門博士，于四門置學。臣案：自周已上，學唯以二，或尚東，或尚西，或貴在國，或貴在郊。爰暨周室，學蓋有六：師氏居內，太學在國，四小在效。《禮記云：「周人養庶老于虞庠，虞庠在國之四郊。」《禮》又云：「天子設四學，當入學而太子齒。」注云：「四學，周四郊之虞庠也。」《大戴·保傅篇》云：「帝入東學，尚親而貴仁；帝入南學，尚齒而貴信；帝入西學，尚賢而貴德；帝入北學，尚貴而尊爵；帝入太學，承師而問道。」周之五學，於此彌彰。案鄭注《學記》，周則六學，所以然者，注云：「內則設師保以教，使國子學焉；外則有太學庠序之官。」此其證也。漢、魏已降，無復四郊。謹尋先旨，宜在四門。案王肅注云：「天子四郊有學，去都五十里。」考之鄭氏，不雲遠近。今太學故坊，基址寬曠。四郊別置，相去遼闊，檢督難周。計太學坊並作四門，猶為太曠。以臣愚量，同處無嫌。且今時制置，多循中代，未審四學應從古不？求集儒禮官議其定所。

從之。遷中書令，祭酒如故。出除青州刺史。為政儒緩，不能禁止奸盜；然廉清寡欲，無撓公私。還朝，議定律令。芳斟酌古今，為大議之主，其中損益，多芳意也。宣武以朝儀多闕，其一切諸議悉委芳修正，於是朝廷吉凶大事，皆就諮訪焉。轉太常卿。

芳以所置五郊及日月之位，去城里數於《禮》有違；又靈星、周公之祀，不應隸太常，乃上疏曰：

臣聞國之大事，莫先郊祀；郊祀之本，實在審位。臣學謝全經，業乖通古，豈可輕薦瞽言，妄陳管說！竊見所置壇祠，遠近之宜，考之典制，或未允衷，既曰職司，請陳膚淺。

《孟春令》云：「其數八。」又云：「迎春於東郊。」盧植云：「東郊，八里郊也。」賈逵云：「東郊，木帝太昊，八里。」許慎云：「東郊，八里郊也。」鄭玄《孟春令》注云：「王居明堂。《禮》曰：「王出十五里迎歲。」蓋殷禮也。周禮，近郊五十里。」鄭玄別注云：「東郊去都城八里。」高誘云：「迎春氣於東方，八里郊也。」王肅云：「東郊八里，因木數也。」此皆同謂春郊八里之明據也。《孟夏令》云：「其數七。」又云：「迎夏於南郊。」盧植云：「南郊，七里郊。」賈逵云：「南郊，火帝，七里。許慎云：「南郊，七里郊也。」鄭玄云：「南郊去都城七里。」高誘云：「南郊，七里之郊也。」王肅云：「南郊七里，因火數也。」此又南郊七里之審據也。《中央令》云：「其數五。」盧植云：「中郊，五里之郊也，」賈逵云：「中兆黃帝之位，並南郊之季，故云兆五帝於四郊也。」鄭玄云：「中郊，西南未地，去都城五里。」此又中郊五里之審據也。《孟秋令》云：「其數九。」又云：「以迎秋於西郊。」盧植云：「西郊，九里。」賈逵云：「西郊，金帝少昊，九里。」許慎云：「西郊，九里郊也。」鄭玄云：「西郊去都城九里。」高誘云：「西郊，九里之郊也。」王肅云：「西郊九里，因金數也。」此又西郊九里之審據也。《孟冬令》云：「其數六。」又云：「迎冬於北郊。」盧植云：「北郊，六里郊也。」賈逵云：「北郊，水帝顓頊，六里，」許慎云：「北郊，六里郊也。」鄭玄云：「北郊去都城六里。」高誘云：「北郊，六里之郊也。」王肅云：「北郊六里，因水數也。」此又北郊六里之審據也。宋氏《含文嘉》注云：「《周禮》：王畿內千里，二十分其一，以為近郊。近郊五十里，倍之為遠郊。迎王氣蓋於近郊。漢不設王畿，則以其方數為郊處。故東郊八里，南郊七里，西郊九里，北郊六里，中郊在西南未地五里。」《祭祀志》云：「建武二年正月，初制郊兆于雒陽城南七里，依采元始中故事，北郊在雒陽城北四里。」此又漢世南、北郊之明據也。今地祇准此。至如三十里郊，進乖鄭玄所引殷、周二代之據，退違漢、魏所行故事。凡邑外曰郊。今計四郊各以郭門為限，里數依上。

《禮》：朝拜日月皆於東西門外。今日月之位，去城東西，路各三十，竊又未審。《禮》又云：「祭日於壇，祭月於坎。」今計造如上。《禮儀志》云：「立高禖祠于城南。」不雲里數，故今用舊。靈星本非禮事，兆自漢初，專為祈田，恆隸郡縣。《郊祀志》云：「高祖五年，制詔御史，其令天下立靈星祠，牲用太牢，縣邑令、長侍祠。」晉《祠令》云：「郡、縣、國祠社稷、先農，縣又祠靈星。」此靈星在天下諸縣之明據也。周公廟所以別在洛陽者，蓋緣姬旦創成洛邑，故傳世洛陽，崇祠不絕，以彰厥庸。夷、齊廟者，亦世為洛陽界內神祠。今並移太常，恐乖其本。正下此類甚眾，皆當部郡縣修理，公私施之禱請。竊惟太常所司，郊廟神祇自有常限，無宜臨時斟酌以意，若遂爾妄營，則不免淫祀。二祠在太常，在洛陽，于國一也，然貴在審本。

臣以庸蔽，謬忝今職，考括墳籍，博采群議，既無異端，謂粗可依據。今玄冬務隙，野罄人閑，遷易郊壇，二三為便。

詔曰：「所上乃有明據，但先朝置立已久，且可從舊。」

先是，孝文於代都，詔中書監高閭、太常少卿陸琇並公孫崇等十餘人，修理金石及八音之器。後崇為太樂令，乃上請尚書僕射高肇，更共營理。宣武詔芳共主之。芳表以禮樂事大，不容輒決，自非博延公卿，廣集儒彥，討論得失，研窮是非，無以垂之萬葉，為不朽之式。被報聽許，數旬之間，頻煩三議。於是朝士頗以崇專綜既久，不應乖謬，各默然無發論者。芳乃探引經誥，搜括舊文，共相難質，皆有明據，以為盈縮有差，不合典式。崇雖示相酬答，而不會問意，卒無以自通。尚書依事述奏，仍詔委芳別更考制。於是學者彌歸宗焉。芳以社稷無樹，又上疏曰：

依《合朔儀》注：日有變，以硃絲為繩，以繞系社樹三匝。而今無樹。又《周禮大司徒》職云：「設其社稷之壝而樹之田主，各以其社所宜木。」鄭玄注云：「所宜木，謂若松、柏、栗也。」此其一證也。又《小司徒·封人》職云：「掌設王之社壝，為畿封而樹之。」鄭玄注云：「不言稷者，王主於社；稷，社之細也。」此其二證也。又《論語》曰：「哀公問社於宰我。宰我對曰：夏後氏以松，殷人以柏，周人以栗。」是乃土地之所宜也。此其三證也。又《白武通》：社、稷所以有樹，何也？尊而識之也。使人望見既敬之，又所以表功也。」案此正解所以有樹之義，了不論有之與無也。此其四證也。此云「社、稷所以有樹何」，然則稷亦有樹明矣。又《五經通義》云：「天子太社、王社，諸侯國社、侯社，制度奈何？曰，社皆有垣無屋，樹其中以木。有木者，土主生萬物，萬物莫善於木，故樹木也。」此其五證也，此最其丁甯備解有樹之意也。又《五經要義》云：「社必樹之以木。《周禮·司徒》職曰：班社而樹之，各以土地所生。《尚書·逸篇》曰：太社惟松，東社惟柏，南社惟梓，西社惟栗，北社惟槐。」此其六證也。此又太社及四方皆有樹別之明據也。又見諸家《禮圖》，社稷圖皆畫為樹，唯誡社、誡稷無樹。此其七證也。

雖辨有樹之據，猶未正所植之木。案《論語》稱「夏後氏以松，殷人以柏，周人以栗」，便是世代不同。而《尚書·逸篇》則云「太社惟松」，如此，便以一代之中而立社各異也。愚以為宜植以松。何以言之？《逸書》云「太社惟松」，今者植松，不慮失禮。惟稷無成證。稷乃社之細，蓋亦不離松也。

宣武從之。

芳沈雅方正，概尚甚高，《經》、《傳》多通，孝文尤器敬之，動相顧訪。太子恂之在東宮，孝文欲為納芳女，芳辭以年貌非宜，帝歎其謙慎。帝更敕芳舉其宗女，芳乃稱其族子長文之女，孝文乃為恂娉之，與鄭懿女對為左右孺子焉。

崔光於芳有中表之敬，每事詢仰。芳撰鄭玄所注《周官·儀禮音》、干寶所注《周官音》、王肅所注《尚書音》、何休所注《公羊音》、范寧所注《穀梁音》、韋昭所注《國語音》、范曄《後漢書音》各一卷，《辯類》三卷，《徐州人地錄》二十卷，《急就篇續注音義證》三卷，《毛詩箋音義證》十卷，《禮記義證》十卷，《周官·儀禮義證》各五卷。崔光表求以中書監讓芳，宣武不許。卒，贈鎮東將軍、徐州刺史，謚文貞侯。

長子懌，字祖欣。雅有父風，頗好文翰。曆徐州別駕、兗州左軍府長史、司空諮議參軍，屢為行台出使，所曆皆有當官之稱。轉通直散騎常侍、徐州大中正，行郢州事，尋遷安南將軍、大司農卿。卒，贈徐州刺史，謚曰簡。無子，弟歙以第三子峻為後。

歙字景興，好學強立。善事當世，高肇之盛及清河王懌為宰輔，歙皆與其子侄交遊。靈太后臨朝，又與太后兄子往還相好。太后令歙以詩武授弟元吉。稍遷光祿大夫。孝武帝初，除散騎常侍，遷驃騎大將軍、國子祭酒。孝武于顯陽殿講《孝經》，歙為執經，雖酬答論難未能精盡，而風采音制，足有可觀。尋兼都官尚書，又兼殿中尚書。及孝武入關，齊神武至洛，責歙誅之。

子鷟，字子升。少有風氣，頗涉文史。位徐州開府從事中郎。父歙之死，鷟率勒鄉部赴兗州，與刺史樊子鵠抗禦王師。每戰，流涕突陣。城陷，禽送晉陽。齊神武矜而赦之。文襄為儀同開府，以鷟為屬本州大中正，轉中書舍人。時與梁和通，鷟前後受敕對其使一十六人。為司徒左長史，卒，贈南青州刺史。歙弟彧，位金紫光祿大夫。彧子逖。

孫逖

逖字子長，少聰敏。好弋獵騎射，以行樂為事；愛交遊，善戲謔。齊文襄以為永安公浚開府行參軍。逖遠離家鄉，倦於羈旅，發憤自勵，專精讀書。晉陽都會之所，霸朝人士攸集，咸務於宴集。逖在遊宴之中，卷不離手，遇有文籍所未見者，則終日諷誦，或通

夜不歸。其好學如此。亦留心文藻，頗工詩詠。

齊天保初，行定陶縣令，坐奸事免，十餘年不得調。其姊為任氏婦，沒入宮，敕以賜魏收。收所提攜，後為開府參軍。及文宣崩，文士並作輓歌，楊遵彥擇之，員外郎盧思道用八首，逖用二首，餘人多者不過三四。中書郎李愔戲逖曰：「盧八問訊劉二。」逖銜之。乾明元年，兼員外散騎常侍，使送梁主蕭莊。還，兼三公郎中。

武成時，和士開寵要，逖附之。正授中書侍郎，入典機密。時李愔獻賦，言天保中被讒。逖摘其文，奏曰：「誹謗先朝，大不敬。」武成怒，大加鞭樸。逖喜復前憾，曰：「高捶兩下，執鞭一百，何如呼劉二時。」尋兼散騎常侍，聘陳使主。逖欲獨擅文藻，不願與文士同行。時黃門侍郎王松年妹夫盧士游，性沈密，逖求以為副。又逖姊魏家者，收時已放出，逖因次欲嫁之士遊，不許。逖恐事露，亦不逼焉。遷給事黃門侍郎，修國史。加散騎常侍，除假儀同三司，聘周使副。二國始通，禮儀未定，逖與周朝議論往復，斟酌古今，事多合禮，兼文辭可觀，甚行名譽。使還，拜儀同三司。

及武成崩，和士開欲改元，議者各異。逖請為「武平」，私謂士開曰：「武平反為明輔，逖作此以為公。」士開悅而從之。時士開為眾口所排，婁定遠同輔政，逖遂回附之，使得西貨，悉以餉定遠。定遠外任，逖不自安，又陰結斛律明月、胡長仁以自固。士開知之，未甚信，忽于明月門巷逢之，彌以為實。初，逖名宦未達時，欲事祖珽。珽未原，謂人曰：「我言彭城楚子，應有氣俠，唯將崔季舒詩示人，殊乖氣望。」逖乃為弟娶珽女，遂成密好。珽之將訴趙彥深、和士開也，先與逖謀，逖乃告二人。故二人得為之計。珽被黜，令弟出其妻。及是，逖解士開所嫌。尋出為仁州刺史。珽乃要行台尚書盧潛陷逖，許潛重遷。潛曰：「如此事，吾不為也。」更戒逖而護之。後被征還，待詔文林館，重除散騎常侍，奏門下事。未幾與崔季舒等同戮，時年四十九。所制文筆三十卷。子逸人，開府行參軍。仕隋，終於洛陽令。芳從子懋。

從子懋

懋字仲華，祖泰之，父承伯，仕宋並有名位。懋聰敏好學，博綜經史；善草隸書，識奇字。宣武初入朝，位尚書外兵郎中。芳甚重之，凡所撰朝廷軌儀，皆與參量。尚書博議，懋與殿中郎袁翻常為議主。達于從政，台中疑事，咸所訪決。尚書李平與結莫逆交。遷步兵校尉，領郎中，兼東宮中舍人。轉員外常侍、鎮遠將軍，領考功郎中，立考課之科，明黜陟之法，甚有條貫。

孝昭初，大軍攻硤石，懋為李平行台郎中。城拔，懋頗有功。太傅、清河王懌愛其風雅，常目而送之曰：「劉生堂堂，搢紳領袖，若天假之年，必為魏朝宰輔。」詔懋與諸才學之士撰成儀令。懌為宰相積年，禮懋尤重，令諸子師之。遷太尉司馬。熙平二年冬，暴病卒。家甚清貧，亡之日，徙四壁而已。太傅懌及當時才俊莫不痛惜之。贈持節、前將軍、南泰州刺史，謚曰宣簡。懋詩誄賦頌及文筆見稱于時，又撰諸器物造作之始十五卷，名曰《物祖》。

常爽

常爽，字仕明，河內溫人，魏太常卿林六世孫也。祖珍，苻堅南安太守，因世亂，遂居涼州。父坦，乞伏世鎮遠將軍、大夏鎮將、顯美侯。

爽少而聰敏，嚴正有志概，雖家人僮隸未嘗見其寬誕之容。篤志好學，博聞強識，明習緯候、《五經》、百家，多所研綜。州郡禮命，皆不就。武成西征涼土，爽與兄士國歸款軍門。武成嘉之，賜士國爵五品，顯美男；爽為六品，拜宣威將軍。是時，戎車屢駕，征伐為事，貴遊子弟未遑學術。爽置館溫水之右，教授門徒七百餘人，京師學業，翕然復興。爽立訓甚有勸罰之科，弟子事之，若嚴君焉。尚書左僕射元贊、平原太守司馬真安、著作郎程靈虯皆是爽教所就。崔浩、高允並稱爽之嚴教，獎勵有方。允曰：「文翁柔勝，先生剛克，立教雖殊，成人一也。」其為通識嘆服如此。因教授之暇，述《六經略注》，以廣製作，甚有條貫。其序曰：

《傳》稱立天之道，曰陰與陽；立地之道，曰柔與剛；立人之道，曰仁與義。然則仁義者，人之性也；經典者，身之文也。皆以陶鑄神情，啟悟耳目，未有不由學而能成其器，不由習而能利其業。是故季路勇士也，服道以成忠烈之概；寧越庸夫也，講藝以全高尚之節。蓋所由者習也，所因者本也；本立而道生，身文而德備焉。

昔者先王之訓天下也，莫不導以《詩》、《書》，教以《禮》、《樂》，移其風俗，和其人民。故恭儉莊敬而不煩者，教深於《禮》也；廣博易良而不奢者，教深于《樂》也；溫柔敦厚而不愚者，教深於《詩》也；疏通知遠而不誣者，教深於《書》也；潔靜精微而不賊者，教深于《易》也；屬辭比事而不亂者，教深於《春秋》也。夫《樂》以和神，《詩》以正言，《禮》以明體，《書》以廣聽，《春秋》以斷事。五者，蓋五常之道，相須而備。《易》為之源，故曰《易》不可見，則乾坤其幾乎息矣。由是言之，《六經》

者，先王之遺烈，聖人之盛事也，安可不遊心寓目習性文身哉！頃因暇日，屬意藝林，略撰所聞，討論其本，名曰《六經略注》，以訓門徒焉！

其《略注》行於世。

爽不事王侯，獨守閒靜，講肄經典二十餘年，時號為「儒林先生」。年六十三，卒於家。子文通，曆官至鎮西司馬、南天水太守、西翼校尉。文通子景。

孫景

景字永昌，少聰敏，初讀《論語》、《毛詩》，一受便覽。及長，有才思，雅好文章。廷尉公孫良舉為協律博士，孝文親得其名，既而用之為門下錄事。正始初，招尚書、門下于金墉中書外省考論律令，敕景參議。宣武季舅護軍將軍高顯卒，其兄右僕射肇托景及尚書邢巒、并州刺史高聰、通直郎徐紇各作碑銘，並以呈禦。帝悉付侍中崔光簡之，光奏景名位乃處諸人之下，文出諸人之上，遂以景文刊石。

肇尚平陽公主，未幾主薨，肇欲使公主家令居廬制服，已付學官議正施行。尚書又以訪景，景以婦人無專國之理，家令不得有純臣之義，乃執議曰：

喪紀之本，實稱物以立情；輕重所因，亦緣情以制禮。雖理關盛衰，事經今古，而製作之本，降殺之宜，其實一焉。是故臣之為君，所以資敬而崇重；為君母妻，所以從服而制義。然而諸侯大夫之君者，謂其有地土、有吏屬，無服文者，言其非世爵也。今王姬降適，雖加爵命，事非君邑，理異列土。何者？諸王開國，備立臣吏，生有趨奉之勤，死盡致喪之禮。而公主家令，唯有一人，其丞已下，命之屬官，既無接事之儀，實闕為臣之體。原夫公主之貴，所以立家令者，蓋以主之內事，脫須關外，理無自達，必也因人。然則家令唯通內外之職及典主家之事耳，無關君臣之理，名義之分也。由是推之，家令不得為純臣，公主不可為正君，明矣。

且女人之為君，男子之為臣，古禮所不載，先朝所未議。而四門博士裴道廣、孫榮乂等以公主為之君，以家令為之臣，制服以斬，乖繆彌甚。又張虛景、吾難羈等不推君臣之分，不尋致服之情，猶同其議，准母制齊，求之名實，理未為允。竊謂公主之爵，既非食采之君；家令之官，又無純臣之式。若附如母，則情議罔施；若准小君，則從服無據。案如經《禮》，事無成文，即之愚見，謂不應服。

朝廷從之。

景淹滯門下積歲，不至顯官，以蜀司馬相如、王褒、嚴君平、揚子雲等四賢，皆有高才而無重位，乃托意以贊之。景在樞密十有餘年，為侍中崔光、盧昶、遊肇、元暉尤所知賞。累遷積射將軍、給事中。延昌初，東宮建，兼太子屯騎校尉，錄事皆如故。受敕撰門下詔書凡四十卷。尚書元萇出為安西將軍、雍州刺史，請景為司馬。以景階次不及，除錄事參軍、襄威將軍，帶長安令，甚有惠政，人吏稱之。

先是，太常劉芳與景等撰朝令，未及班行。別典儀注，多所草創，未成。芳卒，景纂成其事。及宣武崩，召景赴京，還修儀注。拜謁者僕射，加甯遠將軍，又以本官兼中書舍人。後授步兵校尉，仍舍人。又敕撰太和之後朝儀已施行者，凡五十餘卷。時靈太后詔依漢世陰、鄧二後故事，親奉廟祀，與帝交獻。景乃據正以定儀注，朝廷是之。正光初，除龍驤將軍、中散大夫，舍人如故。時明帝行講學之禮于國子寺，司徒崔光執經，敕景與董紹、張徹、馮元興、王延業、鄭伯猷等俱為錄義。事畢，又行釋奠之禮，並詔百官作釋奠詩，以景作為美。

是年九月，蠕蠕主阿那瑰歸闕，朝廷疑其位次。高陽王雍訪景。曰：「昔咸甯中，南單于來朝，晉世處之王公、特進之下。今日為班，宜在蕃王、儀同三司之間。」雍從之。朝廷典章，疑而不決，則時訪景而行。

初，平齊之後，光祿大夫高聰徙於北京，中書監高允為之聘妻，給其資宅。聰後為允立碑，每云「吾以此文報德足矣。」豫州刺史常綽以未盡其美。景尚允才器，先為《遺德頌》，司徒崔光聞而觀之，尋味良久，乃云：「高光祿平日每矜其文，自許報允之德，今見常生此頌，高氏不得獨擅其美也。」侍中崔光、安豐王延明受詔議定服章，敕景參修其事。尋進號冠軍將軍。阿那瑰之還國也，境上遷延，仍陳窘乏。遣尚書左丞元孚奉詔振恤，阿那瑰執孚過柔玄，奔於漠北。遣尚書令李崇、御史中尉兼右僕射元纂追討不及。乃令景出塞，經絺山，臨瀚海，宣敕勒眾而返。景經涉山水，悵然懷古，乃擬劉琨《扶風歌》十二首。進號征虜將軍。

孝昌初，給事黃門侍郎，尋除左將軍、太府少卿，仍舍人。固辭少卿不拜，改授散騎常侍，將軍如故。徐州刺史元法僧叛入梁，梁武遣其豫章王蕭綜入據彭城。時安豐王延明為大都督、大行台，率臨淮王彧等眾軍討之。既而蕭綜降附，徐州清復，遣景兼尚書，

持節馳與行台都督觀機部分。景經洛納，乃作銘焉。是時尚書令蕭寶夤、都督崔延伯、都督北海王顥、都督車騎將軍元恆芝等並各出討，詔景詣軍宣旨勞問。還，以本將軍授徐州刺史。b杜洛周反于燕州，仍以景兼尚書為行台，與幽州都督、平北將軍元譚以禦之。景表求勒幽州諸縣悉入古城，山路有通賊之處，權發兵夫，隨宜置戍，以為防遏。又以頃來差兵，不盡強壯，今之三長，綿是豪門多丁為之，今求權發為兵。明帝皆從之。進號平北將軍。別敕譚西至軍都關，北從盧龍塞，據此二險，以杜賊出入之路。又詔景山中險路之處，悉令捍塞。景遣府錄事參軍裴智成發范陽三長之兵以守白曳鬨，都督元譚據居庸下口。俄而安州石離、冗城、斛鹽三戍兵反，結洛周，有眾二萬餘落，自松岍赴賊。譚勒別將崔仲哲等截軍都關以待之。仲哲戰沒，洛周又自外應之，腹背受敵，譚遂大敗，諸軍夜散。詔以景所部別將李琚為都督，代譚征下口，降景為後將軍，解州任。仍詔景為幽、安、玄四州行台。

賊既南出，鈔略薊城，景命統軍梁仲禮率兵士邀擊。破之，獲賊將禦夷鎮軍主孫念恆。都督李琚為賊所攻薊城之北，軍敗而死。率屬城人禦之，賊不敢逼。洛周還據上穀。授景平北將軍、光祿大夫，行台如故。洛周遣其都督王曹紇真、馬叱斤等率眾薊南，以掠人穀，乃遇連雨，賊眾疲勞。景與都督于榮、制史王延年置兵栗國，邀其走路，大敗之，斬曹紇真。洛周率眾南趨范陽，景與延年及榮破之。又遣別將重破之於州西彪眼泉，禽斬之及溺死者甚眾。後洛周南圍范陽，城人翻降，執刺史延年及景，送于洛周。尋為葛榮所吞，景又入榮。榮破，景得還朝。

永安初，詔復本官，兼黃門侍郎，又攝著作，固辭不就。二年，除中軍將軍，正黃門。先是參議《正光壬子曆》，至是賜爵高陽子。元顥內逼，莊帝北巡，景與侍中、大司馬、安豐王延明在禁中召諸親賓，乃安慰京師。顥入洛，景乃居本位。莊帝還宮，解黃門。普泰初，除車騎將軍、右光祿大夫、秘書監。以預詔命之勤，封濮陽縣子，後以例追。永熙二年，監議事。

景自少及老，恆居事任，清儉自守，不營產業。至於衣食，取濟而已。耽好經史，愛玩文詞，若遇新異之書，殷勤求訪，或復質買，不問價之貴賤，必以得為期。友人刁整每謂曰：「卿清德自居，不事家業，雖儉約可尚，將何以自濟也？吾恐摯太常方餒于柏穀耳。」遂與衛將軍羊深矜其所乏，乃率刁雙、司馬彥邕、李諧、畢祖彥、結義顯等各出錢千文而為買馬焉。天平初遷鄴，是時詔下三日，戶四十萬狼狽就道，收百官馬，尚書丞、郎已下非陪從者，盡乘驢。齊神武以景清貧，特給車牛四乘，妻孥方得達鄴。後除儀同三司，仍本將軍。武定六年，以老疾去官，詔特給右光祿事力終其身。八年薨。

景善與人交，終始若一。其遊處者皆服其深遠之度，未曾見其矜吝之心。好飲酒，淡于榮利，自得懷抱，不事權門。性和厚恭慎。每讀書見韋弦之事、深薄之危，乃圖古昔可以鑒戒，指事為象，贊而述之曰：

《周雅》云：「謂天蓋高，不敢不局；謂地蓋厚，不敢不踧。」有朝隱大夫鑒戒斯文，乃惕焉而懼曰：夫道喪則性傾，利重則身輕。是故乘和體遜，式銘方冊；防微慎獨，載象丹青。信哉辭人之賦，文晦而理明。仰瞻高天，聽卑視諦；俯測厚地，嶽峻川渟。誰共戴之，不私不畏；誰其踐之，不陷不墜。故善惡是征，物罔同異。論亢匪久，人咸敬忌。嗟乎！唯地厚矣，尚亦兢兢。。浩浩名位，孰識其親。搏之弗得，聆之無聞。故有戒於顯而急於微。好爵是冒，聲奢是基。身陷於祿利，言溺於是非。或求欲而未厭，或知足而不辭。是故位高而勢逾迫，正立而邪逾欺。安有位朽而危不萃，邪榮而正不雕。故悔多於地厚，禍甚于天高。夫悔未結，誰肯曲躬。夫禍未加，誰肯累足。固機發而後思圖，車覆而後改轍。改之無及，故狡兔失穴；思之在後，故逆鱗易觸。君子則不然。體舒則懷卷，視溺則思濟。原夫人闕之度，邈於無階之天，勢位之危，深於不測之地。餌厚而躬不競，爵降而心不系。守善於已成，懼愆於未敗。雖盈而戒沖，通而慮滯。以知命為遐齡，以樂天為大惠。以戢智而從時，以懷愚而遊世。曲躬焉，累足焉，苟行之晝已決矣，猶夜則思其計；誦之口亦明矣，故心必賞其契。故能不同不誘，而弭謗於群小；無毀無譽，而貽信於上帝。托身與金石俱固，立名與天壤相弊。囂競無侵，優遊獨逝。夫如是，綺閣金門，可安其宅；錦衣玉食，可頤其形。柳下三黜，不慍其色；子文三陟，不喜其情。

而惑者見居高可以持勢，欲乘高以據榮。見直道可以修己，欲專道以邀聲。夫去聲然後聲可立，豈矜道之所宣。慮危然後安可固，豈假道之所全。是以君子鑒恃道不可以流聲，故去聲而懷道。鑒專道不可以守勢，故去勢以崇道。何者？履道雖高，不得無亢；求聲雖道，不得無悔。然則聲奢繁則實儉雕，功業進則身跡退。如此則精靈遂越，驕侈自親。情與道絕，事與勢鄰。方欲役思以持勢，乘勢以求津。故利欲誘其性，禍難嬰其身。利欲交則幽顯以之變，禍難構則智術無所陳。若然者，雖縻爵帝局，焉得而寧之？雖結珮皇庭，焉得而榮之？故身道未究，而崇邪之徑已形。成功未立，而修正之術已生。福祿交蹇於人事，屯難頓萃于時情。忠介剖心于白日，耿節沉骨於幽靈。因斯愚智之所機，倚伏之所系，全亡之所依，其在遜順而已哉。嗚呼鑒之！嗚呼鑒之！

景所著述數百篇見行於世。刪正晉司空張華《博物志》及撰《儒林》、《列女傳》各數

十篇云。長子昶，少學識，有文才，早卒。昶弟彪之，永安中，司空行參軍。

史評

論曰：古人云：才未半古，功已過之。王肅流寓之士，見知一面，榮任赫然，寄同舊列，雖器業自致，抑亦逢時之所致焉。劉芳矯然特立，沈深好古，博通洽識，為世儒宗。懋才流識學，見重於世，不虛然也。常爽以儒素著稱，景以文義見宗，美乎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